

#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现发布《烟台市人民政府机关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管理，加强互联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全方位回应公众关切，助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提高依法行政和政务服务水平，为推动全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一）严格落实主动公开要求。依照《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规定，2020 年，累计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以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名义制作的政府信息 340 余条。其中，公开发布《烟台市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和《烟台市海岸带保护条例》等 2 个地方性法规，公开《烟台市城镇居民二次供水管理办法》等 6 个政府令，本年度新发布市级规范性文件 10 个，主动公开各类政策文件 24 个；及时更新本机关机构概况和领导信息；公开本机关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以及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等 6 个政

务服务事项，有关基本信息、办理流程、办理材料、办理条件、设定依据以及办理进度通过“山东政务服务网·烟台站”向社会主动公开。

（二）依法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结合年报编制需求，设计了《烟台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接收和办理登记表》并试行，在全市范围内组织了依申请公开业务测试，建立依申请公开报备机制，进一步规范了各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的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工作流程。2020年，市政府办公室全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77件，同比下降20.62%，承办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协查函件16件，所有办件均按时处理和答复，全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不断加强政府信息管理。结合国务院、省、市近几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省政府的政务公开考核指标要求，重新修订了《烟台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0年版）》和《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事项清单》；为加强和规范全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制定《烟台市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实施办法》，明确了政策解读主体、范围、流程、内容、形式、渠道等方面要求，大力推行图表、视频、动画等多形式解读，让公众更好地知晓、理解行政机关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理解认同；在印发政策文件时，无解读方案、解读材料的，一律不予收文、办理；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做好规范性文件的公开和清理工作，按照“谁起草、谁梳理”和“谁制定、谁清理”的原则，每季度对以市政府或者市政府办公

室名义印发的、各部门自行制定发布的现行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

（四）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全力推进市政府门户网站升级改版，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突出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功能，积极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完善政府网站信息内容支撑体系，强化技术保障安全，切实发挥好政府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制作“市政府重点工作”“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等各类专题页面 20 余个，搭建烟台市“政策文件库”，推动政府公报数字化工作，实现了政府公报入库管理。优化“烟台一手通”政务 APP 各项服务功能，全量对接门户网站政务公开频道，推动政务公开向移动端覆盖，开辟政务公开新渠道。在新建成的政务服务中心大厅建设政务公开服务专区，设立咨询台、政府信息查询、便民惠企政策栏等子功能区和依申请公开受理窗口，配备各类电子设备 20 余台，实现了服务与展示、线上和线下、纸质和电子、主动和受理的有机融合，让企业群众通过政务公开体验感受到权威性、一站式、个性化、最便捷的政务公开服务。

（五）着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本机关财政预决算、政务服务、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信息，按时公开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的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19 年部门决算，并及时公开了重点项目绩效信息；公开《政务服务事项划转清单》《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及时发布《政府工作报告》并进行任务

分解，抓好各任务事项落实情况的督查，年内发布4期督查通报，持续公开各事项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及后续举措等方面信息；针对经济社会发展热点、群众办事堵点痛点问题，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办理网上民声提问16175件，办理完毕16149件，办件回复率99.84%；烟台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共受理群众来电118.76万件，较2019年增长89.14%，群众满意率96.76%，按时办结率为99.42%，一次接通率98.96%；持续推进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发布决策项目目录，做好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意见征集和反馈；按季度公开2020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和100项民生实事的落实情况，聚焦中心工作和重点领域，全力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六）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和公开。2020年，市政府办公室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4件，其中人大建议1件，政协提案3件，内容主要涉及财政经济、经济建设等方面。截至12月底，我办负责的建议、提案全部办理完毕，办结率为10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所提出的问题全部得到解决。我办根据要求及时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复文在烟台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不断强化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及时调整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协调配合机制；进一步加强了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2020年5月，经市编办批复正式成立政务公开办公室，按编制配齐工作人员，为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强组织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

分值占 10 分，对市政府各部门、单位进行定量考核，印发了《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0 年烟台市政务公开工作评估考核有关事项的通知》和《2020 年烟台市政务公开工作考评标准指南》，促进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履行政务公开职责，客观、公开、公平评价各级各部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高标准完成。同时，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两次评估，有针对性地反馈问题清单，提升整体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建立以干代训、轮训制度，年内通过专家授课组织全市范围内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4 次，培训人数达 1100 余人次，有效地提升了区市政府和市直部门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2	2	8
规范性文件	10	10	3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0	7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2	5	0	0	0	0	77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2	5	0	0	0	0	5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3	0	0	0	0	0	3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2	5	0	0	0	0	7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 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 但与法治政府、透明政府建设以及广大群众的诉求相比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主要体现在: 一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有待增强, 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需要进一步拓展; 二是政策解读

形式较为传统，信息管理、政策发布、解读回应有序衔接的工作流程与日常业务结合度不高。三是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有待加强，部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功能有待进一步提升，内容发布的专业性、时效性参差不齐，互动交流和便民服务栏目使用率较低。

针对上述问题，市政府办公室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提升：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各环节的责任，确保公开信息及时、准确、全面，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坚持以公众需求为导向，提高公开的“含金量”。二是加强和改进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政策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提升政策解读的精准性、实效性，全面规范政策文件和解读文件的审签流程，不断丰富解读形式，对政府的重大决策、重要政策以及经济社会热点问题等，实行关联式解读、多形式呈现、联动式传播。三是着力推进传统公开平台与政务新媒体协同发展，充分利用市政府门户网站、“烟台发布”微信、微博以及“烟台一手通”等政务资源，强化政务新媒体的运营管理和日常监管，畅通意见征集渠道，强化公开内容发布管理，建立常态化的政务新媒体互动机制，不断充实丰富信息资源库，让人民群众更加便捷获取政府信息。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